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110 學年度第 5、6 學期不及格科目重補修開班作業通知

- 本校重補修每學年度共計分為 3 個時段辦理：
 - 每年 3~5 月間：辦理高職及綜高一年級上學期及二年級上學期(第 1、3 學期)不及格科目重補修。
 - 每年 6~7 月間：辦理高職及綜高三年級上下學期(第 5、6 學期)不及格科目重補修。
 - 每年 7~8 月間：辦理高職及綜高一年級下學期及二年級下學期(第 2、4 學期)不及格科目重補修。
- 開班原則：由學校依報名人數及收費情況決定開設專班、自學輔導，或不開班。
 - 科目屬性為部定必修或校訂必修者，選修人數達 1 人以上，得開班。
 - 科目屬性為校訂選修者，選修人數達 5 人以上，應予開班。選修人數未達 5 人則不開班。
 - 選修人數達 15 人以上者，開設專班，每學分授課 6 節，每節收費 40 元。
 - 選修人數未達 15 人者，開設自學輔導，每學分授課 4 節，每學分收費 240 元。
- 本校 110 學年度【第 1、3 學期不及格科目】重補修作業時程安排如下，請依時程辦理，逾時將不予受理。

5/19(四)	5/20(五)~5/23(一)	5/25(三)	5/26(四)~5/27(五)
查詢個人 不及格科目	重補修線上選課： 第一階段：5/20(五)8：30~5/22(日)23：59 5/23(一)公告第一階段選課後關課課程(修課人數不足者) 第二階段：5/23(一)12：00-23：59 僅限第一階段選課衝堂者於關課後可再行選擇需要課程	公告 開班結果 (開班或不開班)	重補修繳費 (學生先至教務處教學 組領取繳費單，再至總 務處出納組繳費： 每日上午 9 時-12 時，下 午 2 時-5 時)
6/6(一)	6/8(三)~7/12(二)		
公告上課名單 及地點	重補修上課(開課後，一律不受理退費)		

- ★ 本校各梯次重補修作業皆會透過學校公告、班級通知，請多加留意。
- ★ 重補修相關，請洽教務處教學組，電話 2722-6616 分機 211~213。
- ★ 學生成績相關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，電話 2722-6616 分機 221~223。

